

《大乘起信論》講表

○將述此義，大科分四：

壹、論主略史

貳、解釋標題

參、隨文釋義

肆、結示勸修

今初。

馬鳴菩薩
真諦三藏
造
譯

馬鳴菩薩，生於佛滅後約六百年頃，中印度舍衛國之婆羅門世家。家學淵源，師承名門，加之聰穎多智，勤奮好學，八歲即便精通《吠陀》、《奧義》等諸多典籍，十歲時隨師父那羅仙人，入淨修林，修學《羅摩衍那》，於詩歌及戲劇等文學，盡得師傳。

既出山林，生大我慢，以刀貫杖告曰：「天下智士，能勝我者，截首以謝。」初與佛為敵，屢次挫敗佛教論師，一國之中，無能抗者。倡言：「若諸比丘，能與我論，可打捷椎；如其不能，不得公鳴捷椎，受人供養。」時北印度有長老比丘脅尊者，知此事已，始從北天竺往詣中國，論辯馬鳴，長老入于三昧，觀其所應，乃立論曰：「當令天下太平，國王長壽，國土豐樂，無諸災患。」馬鳴默然，無言以對，即墮負處，伏為弟子，剃除鬚髮，度為釋子。一日馬鳴獨坐思惟，吾才識廣博，名震天下，如何一言便屈為弟子，師知其心，即命入房，為顯神變，並述法要，心乃悅服。

既入佛門，學法於脅尊者及富那奢尊者，盡得其學。尊者富那奢以法付囑，告曰：「譬如暗室，燃大明炬，所有諸物，皆悉照了；法之明燈，亦復如是，流布世間，能滅痴暗。」馬鳴敬受尊教，於是遊學參訪，增廣見聞；弘宣正法，摧伏外道。嘗於華氏城，依《賴吒和羅》經調和琴瑟，並自擊鐘鼓，令城中五百王子，厭惡五欲，出家學道。後應北天竺王之請，作大詩《佛所行讚》，傳徧五天竺，無不諷誦，尊為「功德日」。其後蒙大乘法師無覺之開導，讀誦大乘諸經，於「不二法門」尤其讚嘆及好樂。於是起信於大乘，並作《大莊嚴經論》，《金剛針論》及《大乘起信論》等，弘傳大乘教法，令佛教於「小行大隱」時期，而轉成「大主小從」之新時期，其後付法於迦毘摩羅，付已即入龍奮迅三昧，挺身空中，如日輪相，尋趣大寂，後人尊為第十二祖。

貳、解釋標題^二

甲一、別釋

釋「大乘」

釋「大」——言大者，絕待無外，強名曰大。即是直指眾生介爾心性，法爾具足體大、相大、用大，三種義故，如此三大，不一不異，不可思議，唯是一心，故言大也。

釋「乘」——乘以運載為義，即是直指眾生現前介爾心性，法爾運載至於佛地，自利利他，無休息故，名為乘也。

合釋「大乘」

一、體大——只此現前介爾之心，隨緣不變，全體真如，名為體大。

釋「起信」

信者，於諸善心所最為上首。謂於實德能，深忍樂欲，心淨為性，對治不信，樂善為業。

一、信根本——樂念真如法故。

二、信佛——信佛具無邊功德，常樂禮敬供養；聞法修行，迴向一切智故。

二、相大——只此全妄即真體中，本具恆沙稱性功德，在凡不減，在聖不增，名為相大。

三、用大——只此心性體相，不變隨緣，出生十界染淨因果，達此緣生無性，便能翻染成淨，名為用大。

甲二、合釋

一、「明心」

- 若信邪倒知見，起惑造業——則成三塗苦果。
- 若於世間因果起信——則成人天、色、無色界樂果。
- 若於四諦十二因緣起信——則成二乘出世法門。
- 若於六度四攝起信——則成菩薩自利利他法門。
- 若於介爾心性，不可思議，絕待大乘起信——則成無上圓頓法門。

釋「論」——問辯徵析，剖斷開示，令得決定謂之論。

三、信法——信法有大利益，常樂修行諸波羅密故。

四、信僧——謂常樂供養諸菩薩眾，正修自利利他故。

——《大乘起信論裂網疏》——

二、「淨心」

- 一、理即起信——雖復不信自心大乘妙理，起惑造業，而信心之性，未曾稍減，如水成冰，濕性不改。
- 二、名字起信——若聞此論，能知現前介爾心性即是大乘，直下承當，不復疑惑，如知冰即水。
- 三、觀行起信——若能念念觀此心性，知其念即無念，不起無明諸顛倒惑。
- 四、相似起信——若任運消除粗染，淨於六根。
- 五、分証起信——若入正位，從淨心地乃至菩薩究竟地。
- 六、究竟起信——若超過菩薩地，微細分別，究竟永盡，心性根本，常住現前。

——《大乘起信論裂網疏》——